

## 天津天保基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

### 关于《201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年终奖发放方案》的独立意见

根据《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作为独立董事，我们认真审阅了公司《201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年终奖发放方案》及相关材料，现就该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：

《2015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年终奖发放方案》符合公司《薪酬管理制度》的相关规定，同时结合了公司所处行业、规模的薪酬水平及公司实际经营情况，对高级管理人员实施有效激励，促进公司持续快速发展。

审议本议案的董事会召开程序、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，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根据以上情况，我们同意公司《201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年终奖发放方案》。

独立董事： 罗永泰

付旭东

李 祥